

晋安区民政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5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民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结合民政工作主体职责，严格依法履行法定职责，不断提升依法行政工作能力，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1、加强政治学习，夯实法治民政基础。构建“班子领学+支部研学+干部自学”学习机制，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作为重要学习内容。本年度共组织学习 14 次，其中专题研讨 7 次；组织局机关在编干部参加“福州市 2025 年度国家工作人员统一学法网络专题培训暨任职前法

律知识考试”，切实提升“关键少数”和全体干部的法治素养与依法履职能力。

2、开展法治宣传，营造良好法治社会环境。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制度，结合民政职能职责，聚焦社会救助、“一老一小”服务、婚姻家庭、殡葬服务等重要民生领域，依托清明节、国家宪法日、中华慈善日等重要节日节点，多元化、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累计布设宣传阵地 21 处，举办各类宣传活动 323 场，发放宣传单 1026 份，覆盖老年群体 1671 人次。

3、严格执法管理，提升法治民政效能。一是扎实推进政务公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执行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等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2025 年度总计公开民政领域政务信息 173 次。二是强化制度监督。结合开展民政领域群腐专项整治工作，相继出台《养老机构安全检查若干举措》、《关于做好晋安区社会救助经办人员及其近亲属享受社会救助备案工作的通知》等制度 13 份，切实做到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管事。三是强化执法监督。聚焦社会组织、养老服务等重点领域，联合区教育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赴养老机构、公益慈善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 and 日常巡查 43 次，及时整治社会组织财务凭证不规范不齐全、养老服务安全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315 件。

（二）2025 年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主要情况

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共有 16 项行政许可、12 项公共服务、11 项行政确认和 12 项其他权力事项入驻区行政服务中心和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2025 年，我局新成立民办非企业 3 家，民办非企业完成年度报告 161 家；社会团体完成年度报告 62 家，认真开展行政处罚工作，对未按规定参加年报的 46 家社会组织予以警告；2025 年共计开展行政检查 36 次。

（三）行政复议与应诉情况

2025 年涉及本单位行政复议共 1 件，均已结案。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在法治素养与业务实践的融合上仍需深化。面对民政领域的新业态、新课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难题的主动性不够强，有时仍局限于传统经验和管理惯性，未能充分发挥法治在规范流程中的基础性作用，运用法治手段保障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是普法宣传质效不均。法治宣传形式单一，仍以宣传栏、发放宣传单等传统方式为主，运用新媒体矩阵、数字化平台赋能养老政策普及、社会救助宣传、儿童福利帮扶、老区扶建等方面的探索还不够深入，普法宣传工作的载体和抓手相对单一，未能形成线上、线下相联动的宣传合力。

三、2026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持续提升法治思维，提升民政服务治理能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法治思维融入民政工作全流程，

加大民政自身法治队伍建设，增强法制观念，强化对干部职工通用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及依法行政知识的学习培训，聚焦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组织管理等领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开展工作，做到依法执法、文明执法、规范执法。

二是持续强化普法宣传，增强宣传针对性。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面摸清老年人、残疾人、困难群众等不同群体对民政法律法规的知晓需求和薄弱环节，广泛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国家安全教育日等主题法治宣传，构建全方位、立体式普法宣传矩阵。加大以案释法力度，发布典型案例，推动民政法规政策深入人心，引导群众依法维护自身权益，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民政工作、自觉遵守民政法规的良好氛围。

三是坚持规范与提能并重，构建高效监管体系。强化队伍建设，完善执法资格准入与定期轮训制度，健全专业人才培养链条，全面提升执法人员法治素养与实战能力；创新监管方式，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健全跨部门执法协作机制，聚焦养老、社会组织等重点领域，加大突出问题整治力度，以强有力的执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同时，强化制度执行闭环，以常态化督导推动各项制度刚性落实，确保民政政策红利精准释放。

福州市晋安区民政局

2026年3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